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604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6046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
事業基金會辦理「113年度未滿20歲懷孕服務專業人員教
育訓練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3年6月25日桃社兒字第1130055713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查該署為加強未滿20歲懷孕服務各網絡單位工作人員專業
知能，委由旨揭基金會辦理教育訓練，課程日期及參加對
象如下：

(一)課程日期：

1、通識課程(新北市)：113年8月16日(星期五)。

2、工作坊1(臺南市)：113年8月22日(星期四)至23日(星
期五)。

3、工作坊2(臺中市)：113年9月26日(星期四)至27日(星
期五)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未滿20歲懷孕業務相

輔導室 113/07/03 07:57



1130005496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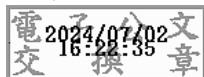
關承辦人員、民間團體承辦未滿20歲懷孕服務第一線工作人員為主，及相關業務工作人員或有興趣參與者等。

三、本案倘有疑義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詢旨揭基金會陳社工或許社工，電話：(04)22275995轉248、245。

四、檢附旨案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